

慈溪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慈发改审批〔2017〕362号

2017-330282-48-01-000028-000

慈溪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西二环北延工程（明州路-中横线）初步设计的复函

市住建局：

你局《关于要求对西二环北延工程（明州路-中横线）初步设计予以批准的函》（慈住建〔2017〕198号）及有关附件收悉。本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我局《慈溪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西二环北延工程（明州路-中横线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》（慈发改审批〔2017〕98号）批准，并通过由我局组织的初步设计审查及概算审核，根据《慈溪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慈政发〔2012〕76号）等有关规定和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本工程初步设计。具体函复如下：

一、工程编制依据及标准

本工程根据《慈溪市中心城区部分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整合2011-2020》、《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(2016年版)》(CJJ37-2012)等规范、规程编制。

工程按城市主干路设计,双向六车道,设计速度50公里/小时,路面设计标准轴载为BZZ-100,交通量达到饱和状态时设计年限为20年,路面结构设计使用年限15年。

桥梁工程:荷载等级为城-A级;桥梁结构设计基准期100年,结构设计使用年限50年,设计安全等级一级。

二、工程选址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本工程位于宗汉街道,实施范围南起明州路以北71米,北至中横线,全长2434米,总用地面积107893平方米。道路标准断面40米,路幅布置为:3米人行道+3.5米非机动车道+1.5米侧分隔带+11米机动车道+2米中央分隔带+11米机动车道+1.5米侧分隔带+3.5米非机动车道+3米人行道。路面结构:机动车道为4cm厚细粒式沥青砼(AC-13C、SBS改性)+6cm厚中粒式沥青砼(AC-20C、SBS改性)+8cm厚粗粒式沥青砼(AC-25C)+2×18cm厚5%水泥稳定碎石基层+18cm厚3%水泥稳定碎石基层;非机动车道为3cm厚C30彩色透水混凝土(褐红色)+15cm厚C30透水混凝土+15cm厚级配碎石垫层;人行道为6cm厚透水砖+3cm厚干硬性水泥砂浆+15cm厚C30透水混凝土+15cm厚级配碎石垫层。

对现状潮塘横江桥桥面系改造后利用,改造后桥梁全宽40

米，横断面布置为 0.25m 栏杆+2.75m 人行道+3.5m 非机动车道+1.5m 侧分隔带+11m 机动车道+2m 中央分隔带+11m 机动车道+1.5m 侧分隔带+3.5m 非机动车道+2.75m 人行道+0.25m 栏杆。沿线新建涵洞 4 道，均采用钢筋砼圆管涵。

工程同时实施各类管线、交安设施、照明、绿化等附属工程。

三、工程招投标及建设工期

本工程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，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。

工程建设工期为 18 个月。

四、工程管理

本工程项日法人为慈溪市市政工程建设管理中心。

五、工程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

本工程投资概算 20056 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3150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182 万元，工程预备费 724 万元。所需资金由市财政统筹安排解决。

希接文后，抓紧办理有关手续，按规定组织实施。要加强工程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。完工后，应按规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。

附件：西二环北延工程（明州路-中横线）概算表

慈溪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17 年 12 月 11 日

